

澎湖縣政府補助重建計畫領據

領據		第 1 聯機關存查聯
申請人	○○○等○人	
受領事由	茲受領內政部補助○○政府辦理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擬具重建計畫（序號： ）補助費用	
金額	新臺幣 元 整	
具領人資料	具領人（簽章）：(起造人資料)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/統一編號： 地址： 市 區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聯絡電話： 匯款戶名： 銀行別(含分行)： 銀行 分行 帳號：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

備註：粗框內務必填寫資料，切勿修正塗改，俾利匯款作業。

領據		第 2 聯機關存查聯
申請人	○○○等○人	
受領事由	茲受領內政部補助○○政府辦理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擬具重建計畫（序號： ）補助費用	
金額	新臺幣 元 整	
具領人資料	具領人（簽章）：(起造人資料)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/統一編號： 地址： 市 區 路 段 弄 號 樓 聯絡電話： 匯款戶名： 銀行別(含分行)： 銀行 分行 帳號：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

備註：粗框內務必填寫資料，切勿修正塗改，俾利匯款作業。